

## 问询函专项说明

天健函〔2020〕8-33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由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林环保公司或公司)转来的《关于对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20〕第9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奉悉,我们已对问询函所提及的科林环保公司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汇报说明如下。

**一、2020年4月21日,你公司披露《关于终止鄂州光伏项目及麻城光伏项目的公告》和《关于终止高邮项目的公告》,上述项目终止后预计将分别收回6,300万元、5,000万元的应收项目建设垫资款,冲回前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请补充披露上述项目涉及应收垫资款的明细情况,包括具体金额、交易对方、交易背景、产生时间、账龄及减值计提情况。请年审会计师核实并发表明确意见(问询函第2条)**

**(一) 上述项目涉及应收垫资款的明细情况,包括具体金额、交易对方、交易背景、产生时间、账龄及减值计提情况**

### 1. 高邮项目

交易背景:科林环保公司与扬州邮都园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即高邮项目公司)、扬州邮都园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即高邮项目公司股东)拟利用各自资源优势,共同努力推进高邮城南经济新区多能互补集成优化示范工程(即高邮项目)的筹建、投资、建设和运营。高邮项目总金额暂定为人民币100,000.00万元,由科林环保公司或科林环保公司关联方或科林环保公司指定的第三方垫资建设。科林环保公司于2017年12月2日披露了《关于签订〈高邮城南经济新区多能互补集成优化示范工程之合作协议〉的公告》,并于2018年4月17日披露了《关于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科林环保公司向高邮项目公司提供不超过 3000 万元的借款，专项用于高邮项目。依据合作协议及借款合同相关条款，科林环保公司应履行相应垫资责任。

应收垫资款的明细情况：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科林环保公司（含子公司）应收垫资款合计 72,919,955.00 元，其中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0 元，垫付建设用地款项 16,814,855.00 元，垫付首期土地租赁费 4,600,000.00 元，财务资助借款 30,000,000.00 元，其他垫资款 1,505,100.00 元。具体支付金额、时间、账龄及减值计提情况如下表：

支付对方单位	支付时间	支付金额	账龄	坏账余额
扬州邮都园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累计支付净额	37,314,855.00	1 年以内	186,574.28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7,314,855.00		186,574.28
扬州邮都园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累计支付净额	33,900,000.00	1 年以内	48,970,000.00
		37,314,855.00	1-2 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1,214,855.00		48,970,000.00
扬州邮都园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累计支付净额	1,705,100.00	1 年以内	42,919,955.00
		33,900,000.00	1-2 年	
		37,314,855.00	2-3 年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2,919,955.00		42,919,955.00

## 2. 湖北项目（鄂州项目、麻城项目）

交易背景：科林环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集达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达电力）与鄂州华怡新能源有限公司（即鄂州项目公司）、麻城信百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即麻城项目公司）及项目公司各股东，共同推进湖北鄂州华怡鄂城区泽林镇 50MWp 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即鄂州项目）及湖北麻城信百 200MWp（一期 50MWp）农光互补发电项目（即麻城项目）的建设。合同约定：由集达电力为上述两个项目进行垫资，集达电力按照建成的光伏电站兆瓦数确认管理费或收取垫资款资金利息，集达电力只负责垫资，对施工方在上述两个项目施工过程中在任何情况下的任何工作成果不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质量保证责任

和安全生产责任。为保证合同顺利开展，集达电力收取项目公司保证金合计 5,600.00 万元。

应收垫资款的明细情况：集达电力按照合作协议的约定，与客户指定的供应商或施工方签订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2.80 亿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集达电力累计垫付资金 170,365,000.00 元，明细如下：

支付对方单位	支付时间	支付金额	账龄
上海艾力克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66,500,000.00	2-3 年
	2018 年度	1,500,000.00	1-2 年
上海筑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43,100,000.00	2-3 年
	2018 年度	1,500,000.00	1-2 年
上海奉琛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11,225,000.00	2-3 年
上海华星电器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35,260,000.00	2-3 年
上海泉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11,280,000.00	2-3 年
合 计 ①		170,365,000.00	
2017 年度收到项目公司保证金额 ②		56,000,000.00	
实际垫资金额合计 ③=①-②		114,365,000.00	
确认管理费或垫资利息 ④		5,383,230.15	
应收款项 2019 年期末余额⑤=③+④		119,748,230.15	

坏账计提情况：

年度	应收单位	核算科目	金额	坏账准备余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鄂州、麻城项目公司	应收账款	5,383,230.15	26,916.15
		其他应收款	111,365,000.00	1,387,300.00
合 计			116,748,230.15	1,414,216.15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鄂州、麻城项目公司	应收账款	5,383,230.15	3,001,640.45
		其他应收款	114,365,000.00	63,768,889.70

合 计			119,748,230.15	66,770,530.1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鄂州、麻城项目公司	应收账款	5,383,230.15	3,001,640.45
		其他应收款	114,365,000.00	63,768,889.70
合 计			119,748,230.15	66,770,530.15

## (二) 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科林环保公司上述高邮项目、湖北项目涉及应收垫资款的明细情况，包括具体金额、交易对方、交易背景、产生时间、账龄及减值计提情况披露无误。

**二、根据终止协议安排，你公司将收回部分款项并冲回前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请结合会计估计及相关政策，具体说明前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和本次冲回的依据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实并发表明确意见（问询函第3条）**

### (一) 前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和本次冲回的依据及合理性

科林环保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符合公司情况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 科林环保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500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除组合2以外的单项金额非重大的且不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及按性质发生坏账的可能性非常小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含 6 个月)	0.5	0.5
6-12 个月	2	2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科林环保公司 2019 年度相关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科林环保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按此分类方式，科林环保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均属于金融资产，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进行减值计量。

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和本次冲回的依据及合理性

(1) 高邮项目

科林环保公司 2017 年应收款项合计 37,314,855.00 元，计提坏账损失 186,574.28 元，账面价值 37,128,280.72 元。计提依据：2017 年该项目未出现减值迹象，按照账龄计提。2018 年应收款项合计 71,214,855.00 元，计提坏账损失 48,783,425.72 元，计提后坏账准备余额 48,970,000.00 元，账面价值

22,244,855.00 元。计提依据：由于公司资金短缺无法继续推进高邮项目建设，高邮项目停工，公司预计大部分垫资款不能收回，故 2018 年度对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19 年应收款项合计 72,919,955.00 元，冲回坏账准备 6,050,045.00 元，冲回后坏账准备余额 42,919,955.00 元，账面价值 30,000,000.00 元。冲回依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高邮项目公司、高邮项目公司股东签订了《关于高邮项目终止合作意向协议》，公司判断高邮项目垫资款不存在进一步减值的风险。2020 年 4 月 17 日公司与高邮项目公司、高邮项目公司股东签订了《关于高邮项目终止合作协议》，经原合同各方协商后，由高邮项目公司支付科林环保公司 50,000,000.00 元，各方互不追究责任。截至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已收款 30,000,000.00 元，剩下的款项收回具有不确定性，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按照已收回金额 30,000,000.00 元，调整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项目公司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

## (2) 湖北项目

2017 年应收款项合计 116,748,230.15 元，计提坏账 1,414,216.15 元，账面价值 115,334,014.00。计提依据：2017 年该项目未出现减值迹象，按照账龄计提。2018 年应收款项合计 119,748,230.15 元，计提坏账损失 65,356,314.00 元，计提后坏账准备余额 66,770,530.15 元，账面价值 52,977,700.00 元。计提依据：该项目出现减值迹象，依据协议和专业评估机构出具的债权可收回价值的分析报告计提。

2019 年应收款项合计 119,748,230.15 元，本期未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坏账准备余额 66,770,530.15 元，账面价值 52,977,700.00 元。未计提依据：公司在 2019 年度与湖北项目业主方积极协商终止协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初步协商结果判断对湖北项目的应收款项不存在进一步减值的风险。2020 年 4 月各方签订了《〈湖北鄂州华怡鄂城区泽林镇 50MWp 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合作协议〉〈湖北麻城信百 200MWp(一期 50MWp)农光互补发电项目合作协议〉及相关协议终止协议》，根据协议公司可收回 63,000,000.00 元（其中 50,000,000.00 元收回方式为抵偿债务方式）。虽然应收款项发生进一步减值的疑虑已消除，但截至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考虑尚未收到款项，且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故基于

谨慎性原则，2019 年度报表未对湖北项目进一步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亦未冲回减值准备。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科林环保公司对高邮项目、湖北项目前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和本次冲回的依据合理，符合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三、根据公告，相关事项将对你公司 2019 年及 2020 年财务数据产生影响。请说明相关的具体情况，请年审会计师核实并发表明确意见。（问询函第 4 条）**

### （一）相关事项对公司 2019 年及 2020 年财务数据的影响

#### 1. 高邮项目

上述高邮项目相关事项对科林环保公司 2019 年财务数据影响如下：其他应收款增加 6,050,045.00 元；信用减值损失冲回 6,050,045.00 元，利润总额增加 6,050,045.00 元。科林环保公司如能够在 2020 年收到高邮项目剩余款项，2020 年利润总额增加 20,000,000.00 元（备注：2020 年高邮项目剩余款项的实际收款金额即增加 2020 年的利润总额）。

#### 2. 湖北项目

湖北项目的上述处理，对科林环保公司 2019 年财务数据无影响。科林环保公司如能在 2020 年收回湖北项目终止款，利润总额增加 10,022,300.00 元。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科林环保公司有关高邮项目和湖北项目事项对 2019 年及 2020 年财务数据影响的说明无误。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丘刚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俊垚

二〇二〇年五月七日